

LJ—2023—1218

建设工程勘察合同

[岩土工程勘察、水文地质勘察(含凿井)

工程测量、工程物探]

工 程 名 称: 陕西省高尔夫练习场立柱围网重建项目勘察

工 程 地 点: 西安市高新区

合 同 编 号: _____

(由勘察人编填)

发 包 人: 陕西省高尔夫击剑运动管理中心

勘 察 人: 陕西秦泰工程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签 订 日 期: 2025年8月1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

监制

发包人 陕西省高尔夫击剑运动管理中心

勘察人 陕西秦泰工程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发包人委托勘察人承担 陕西省高尔夫练习场立柱围网重建项目勘察，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国家有关法规规定，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为明确责任，协作配合，确保工程勘察质量，经发包人、勘察人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第一条：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 陕西省高尔夫练习场立柱围网重建项目勘察

1.2 工程建设地点： 西安市高新区陕西省高尔夫练习场

1.3 工程勘察任务(内容)与技术要求： 依据勘察规范、标准及勘察任务书，按合同工期，提交合格岩土工程勘察报告

1.4 勘察工作量： 高尔夫练习场三周立柱的勘察。

第二条：发包人应及时向勘察人提供下列文件资料，并对其准确性、可靠性负责。

2.1 提供本工程批准文件(复印件)，以及用地(附红线范围)、施工、勘察许可等批件(复印件)。

2.2 提供工程勘察任务委托书、技术要求和工作范围的地形图、建筑总平面布置图。

2.3 提供勘察工作范围已有的技术资料及工程所需的坐标与标高资料。

2.4 提供勘察工作范围地下已有埋藏物的资料(如电力、电讯电缆、各种管道、人防设施、洞室等)及具体位置分布图。

第三条：勘察人向发包人提交勘察成果资料并对其质量负责。

勘察人负责向发包人提交勘察成果资料四份，发包人要求增加的份数按照每份 50 元另行收费。

第四条：开工及提交勘察成果资料的时间和收费标准及付费方式

4.1 开工及提交勘察成果资料的时间

4.1.1 本工程的勘察工作定于 2025 年 月 日开工，本合同第二条发包人提供的资料收集齐全后 20 个工作日提交勘察成果资料，由于发包人或勘察人的原因未能按期开工或提交成果资料时，按本合同第六条规定办理。

4.1.2 勘察工作有效期限以发包人下达的开工通知书或合同规定的时间为准，如遇特殊情况(设计变更、工作量变化、不可抗力影响以及非勘察人原因造成的停、窝工等)时，经甲方书面同意后可以顺延，具体顺延时间由甲方确定。

4.2 收费标准及付费方式

4.2.1 本工程勘察收费标准按 中标价 计取费用。

4.2.2 本工程勘察费为 ¥:38000.00 元(大写叁万捌仟元整)，合同生效且勘察工作完成后，勘察人需向发包人提交勘察报告初稿，经发包人确认无误后一次性支付全部勘察费用即：¥:38000.00 元(大写:叁万捌仟元整)。勘察人收到发包方全部勘察费用后提交正式用印的勘察报告。

4.2.3 发包人支付勘察费用之前，勘察人需提供 6%税率的增值税发票（专用发票或普通发票），否则发包人可拒绝付款且不承担任何责任。

第五条：发包人、勘察人责任

5.1 发包人责任

5.1.1 发包人委托任务时，必须以书面形式向勘察人明确勘察任务及技术要求，并按第二条规定提供文件资料。

5.1.2 在勘察工作范围内，没有资料、图纸的地区段)，发包人应负责查清地下埋藏物，若确因发包人未提供上述资料、图纸，或提供的资料图纸不可靠、地下埋藏物不清，致使勘察人在勘察工作过程中发生人身伤害或造成经济损失时，由发包人承担民事责任。

5.1.3 发包人应及时为勘察人提供并解决勘察现场的工作条件和出现的问题(如：落实土地征用、青苗树木赔偿、拆除地上地下障碍物、处理施工扰民及影响施工正常进行的有关问题、平整施工现场、修好通行道路、接通电源水源、挖好排水沟渠以及水上作业用船等)，并承担其费用。

5.1.4 若勘察现场需要看守，特别是在有毒、有害等危险现场作业时，发包人应派人负责安全保卫工作；发包人和勘察人应按国家有关规定，对各自从事危险作业的现场人员进行保健防护，并各自承担费用。

5.1.5 工程勘察前，若发包人负责提供材料的，应根据勘察人提出的工程用料计划，按时提供各种材料及其产品合格证明，并承担

费用和运到现场，派人与勘察人的人员一起验收。

5.1.6 勘察过程中的任何变更，经办理正式变更手续后，发包人应按勘察人实际发生且经发包人验收合格的工作量支付勘察费。

5.1.7 为勘察人的工作人员提供必要的生产、生活条件。

5.1.8 由于发包人原因造成勘察人停、窝工，除工期顺延外，发包人应支付停、窝工费(计算方法见 6.1); 发包人若要求在合同规定时间内提前完工(或提交勘察成果资料)时，发包人应按每提前一天向勘察人支付___/___元计算加班费。

5.1.9 本合同有关条款规定和补充协议中发包人应负的其他责任。

5.2 勘察人责任

5.2.1 勘察人应按国家技术规范、标准、规程和发包人的任务委托书及技术要求进行工程勘察，按本合同规定的时间提交质量合格的勘察成果资料，并对其负责。

5.2.2 由于勘察人提供的勘察成果资料质量不合格，勘察人应负责无偿在发包人要求时限内给予补充完善使其达到质量合格; 若勘察人拒绝补充完善或在规定时间内未能完成补充完善使其合格的，发包人有权另委托其他单位进行补充完善，因此产生的全部费用由勘察人承担; 因勘察质量造成重大经济损失或工程事故时，勘察人除应负法律责任和免收直接受损失部分的勘察费外，并根据损失程度向发包人支付全额赔偿金，赔偿金由发包人、勘察人协商确定，但最大费用不超过勘察费用。

5.2.3 在工程勘察前，提出勘察纲要或勘察组织设计，派人与发包人的人员一起验收发包人提供的材料。

5.2.4 勘察过程中，根据工程的岩土工程条件(或工作现场地形地貌、地质和水文地质条件)及技术规范要求，向发包人提出增减工作量或修改勘察工作的意见，并办理正式变更手续。

5.2.5 在现场工作的勘察人的人员，应遵守发包人的安全保卫及其他有关的规章制度，承担其有关资料保密义务。

5.2.6 本合同有关条款规定和补充协议中勘察人应负的其他责任。

5.2.7 勘察人必须为其现场开展勘察的人员提供安全防护措施，进行安全教育，并为其购买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工伤保险等。勘察人履行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安全事故或造成的人员伤亡、财产损失（包括发包人、勘察人人员和第三人人身及其财产），其经济及法律责任均由勘察人自行承担。

第六条：违约责任

6.1 由于发包人未给勘察人提供必要的工作生活条件而造成停、窝工，发包人付给勘察人停、窝工费（金额按预算的平均工日产值计算），工期按实际工日顺延。

6.2 合同履行期间，由于工程停建而终止合同或发包人要求解除合同时，勘察人已进行勘察工作的，发包人按照其实际完成且经发包人确认的工作量据实结算勘察费，勘察人需提交其勘察成果资料。

6.3 发包人未按合同规定时间(日期)拨付勘察费,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发布的一年期市场贷款报价利率支付逾期违约金。

6.4 由于勘察人原因未按合同规定时间(日期)提交勘察成果资料,每超过一日,应减收勘察费千分之一。逾期超过 10 日,发包人有权解除本合同,并要求勘察人支付合同约定价款的 20%作为违约金。

第七条:

勘察单位应主动与建设单位、施工单位及监理单位建立常态化沟通机制,确保施工全过程联络畅通。针对施工期间出现的各类与勘察相关的问题,须及时响应并妥善处置。

第八条: 知识产权

对勘察人成果的所有权、使用权和著作权归属的约定:全部成果的所有权、使用权及著作权归属发包人。

第八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经发包人与勘察人协商一致,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同等效力。

第九条: 本合同发生争议,发包人、勘察人应及时协商解决,也可由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时,发包人、勘察人同意向工程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本合同一式 陆 份,发包人 叁 份、勘察人 叁 份。

收款账户:

户名: 陕西秦泰工程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开户行: 建行渭南电信支行

收款账号: 61001642800059111168

发包单位:

陕西省高尔夫击剑运动管理中心



授权人签字:

(盖章)

勘察单位:

陕西秦泰工程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授权人签字:

(盖章)

